

中央财经大学

2013 年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

大学生就业与职业发展指导中心

二〇一四年三月一日

中央财经大学是教育部直属的国家“211工程”重点建设高校和国家“优势学科创新平台”项目首批试点高校。学校办学特色鲜明,以经济学、管理学和法学学科为主体,文学、哲学、理学、工学、教育学、艺术学等多学科协调发展,设有49个本科专业,31个博士学位授权点,76个硕士学位授权点和11个专业学位授权点,自建校以来为国家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培养了9万余名各级各类高素质人才。

学校一直高度重视毕业生就业工作,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北京市关于大学生就业工作的精神和要求,以学生的全面发展为目标,加强就业指导,拓展就业市场,加大实习实训,优化服务质量,努力促进毕业生在最适合自身发展的路径上充分、高质量就业。2013年毕业生就业状况如下:

1 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1.1 毕业生规模结构

2013年,我校共有毕业生4070人,其中本科生2454人,硕士研究生1461人,博士毕业生155人;男生1548人,女生2522人;少数民族学生534人;毕业生学科门类包括经济学、管理学、文学、法学、理学、工学和哲学,详见表1、2。

表1 毕业生基本情况

	类别	人数	比例
性别	男	1548	38.03%
	女	2522	61.97%
学历	本科	2454	60.29%
	硕士	1461	35.90%
	博士	155	3.81%

表2 毕业生分学科情况

学科	本科生		硕士生		博士生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经济学	1091	44.46%	851	58.25%	121	78.07%
管理学	920	37.49%	447	30.59%	26	16.77%
法学	178	7.25%	155	10.61%	8	5.16%
文学	170	6.93%	7	0.48%	-	-
理学	66	2.69%	-	-	-	-
工学	29	1.18%	-	-	-	-
哲学	-	-	1	0.07%	-	-
合计	2454	100%	1461	100%	155	100%

1.2 就业率和就业结构

2013年,我校毕业生中落实毕业去向¹3899人,总体就业率²为95.80%。分学历层次来看,本科生就业率为93.52%,其国内升学比例为25.35%,出国(境)比例为21.48%,签订三方协议比例为28.36%,灵活就业³比例为18.33%;硕士研究生就业率为99.32%,其国内升学比例为1.51%,出国(境)比例为1.10%,签订三方协议比例为79.67%,灵活就业比例为17.04%;博士研究生就业率为98.71%,其国内升学比例为3.23%,签订三方协议比例为93.55%,灵活就业比例为1.93%,详见表3。

表3 毕业生就业率及就业结构

毕业去向	本科		硕士		博士		总体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国内升学	622	25.35%	22	1.51%	5	3.23%	649	15.95%
出国(境)留学	527	21.48%	16	1.10%	-	-	543	13.34%
签订三方协议	696	28.36%	1164	79.67%	145	93.55%	2005	49.26%
灵活就业	450	18.33%	249	17.04%	3	1.93%	702	17.25%
未就业 ⁴	159	6.48%	10	0.68%	2	1.29%	171	4.20%
就业率	93.52%		99.32%		98.71%		95.80%	

1.3 继续深造毕业生流向

1.3.1 国内升学毕业生流向

2013年,我校毕业生国内升学共649人,总体国内升学比例达15.95%。本科毕业生考取硕士研究生人数622人,比例为25.35%。其中,考取本校人数为475人,考取外校人数为147人。硕士毕业生考取博士生人数22人,比例为1.51%。其中考取本校人数12人,考取外校人数为10人。博士毕业生进入博士后流动站5人,比例为3.23%。主要流向见表4。

¹ 落实毕业去向=国内升学+出国(境)留学+签订三方协议+灵活就业

² 就业率=(国内升学+出国(境)留学+签订三方协议+灵活就业)/毕业生总数×100%

³ 灵活就业=劳动合同+单位用人证明+自由职业+自主创业

⁴ 未就业=就业实习+拟出国(境)+拟升学+待就业+暂不就业

表 4 国内升学毕业生主要流向

学校名称		
北京大学	中国人民大学	清华大学
复旦大学	上海交通大学	北京师范大学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四川大学	中山大学
武汉大学	浙江大学	北京国家会计学院
中国农业大学	华东师范大学	厦门大学
天津大学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上海财经大学
北京外国语大学	中国传媒大学	中国农业科学院
西南财经大学	中国政法大学	中央财经大学
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	中国社会科学院	中国科学研究院

1.3.2 出国（境）留学毕业生流向

2013 年，我校毕业生出国（境）留学共 543 人，总体比例为 13.34%。其中本科毕业生出国（境）深造人数 527 人，比例为 21.48%；硕士毕业生出国（境）深造的人数 16 人，比例为 1.10%。具体流向见表 5。

表 5 出国（境）留学毕业生流向

国家或地区	本科	硕士
美国	275	7
英国	124	-
中国香港	51	1
澳大利亚	28	3
新加坡	13	1
加拿大	8	2
法国	7	1
瑞典	4	-
台湾	4	-
日本	3	-
荷兰	3	1
德国	2	-
沙特阿拉伯	2	-
瑞士	1	-
比利时	1	-
西班牙	1	-
总计	527	16

1.4 签约毕业生就业流向

1.4.1 就业单位性质分布

2013年,我校毕业生签约单位性质多元化,其中本科、硕士毕业生以国有企业居多,比例分别为62.79%和71.57%;博士毕业生签约单位性质以高等教育单位居多,比例为40.69%。具体见图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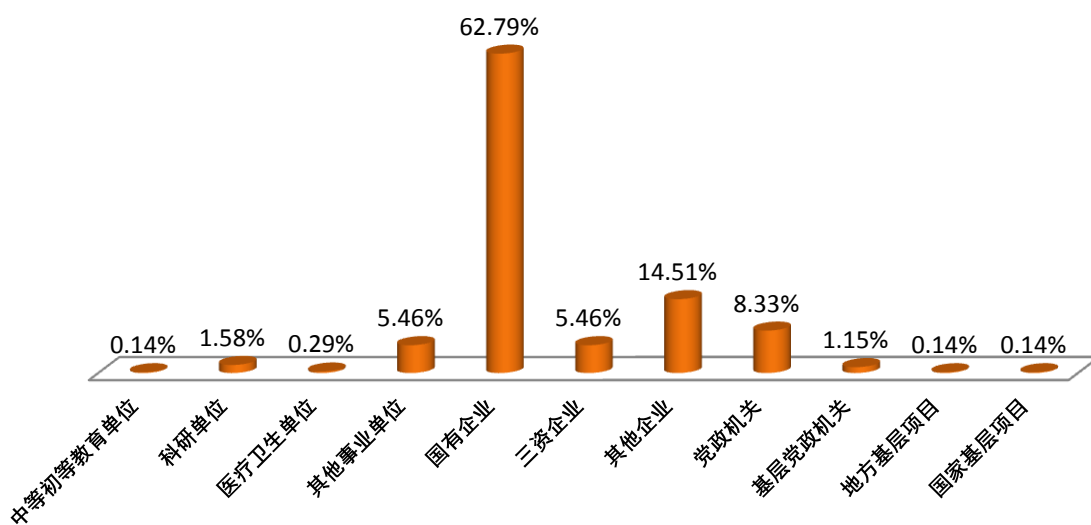


图1 本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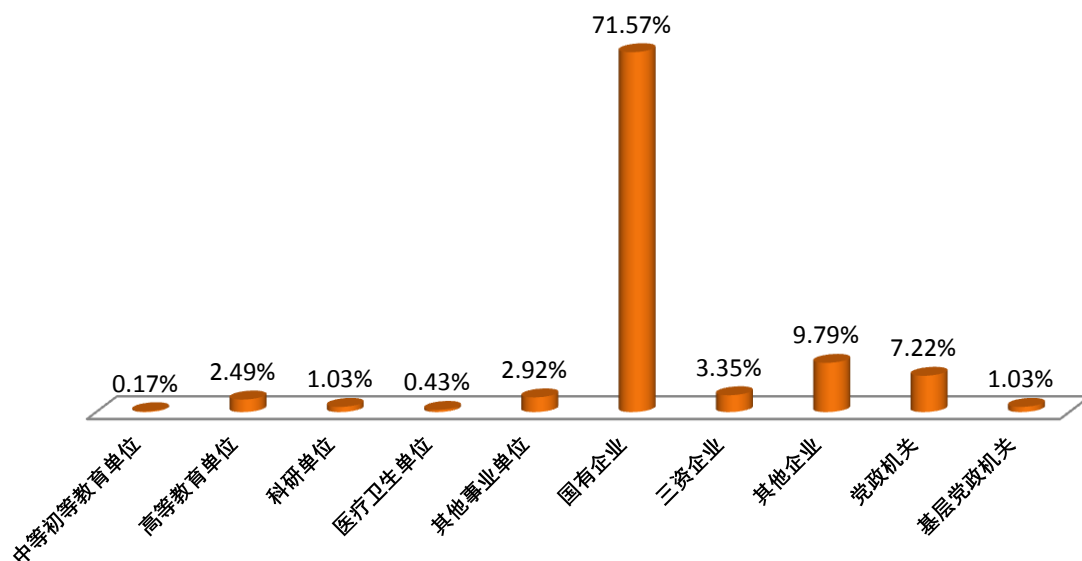


图2 硕士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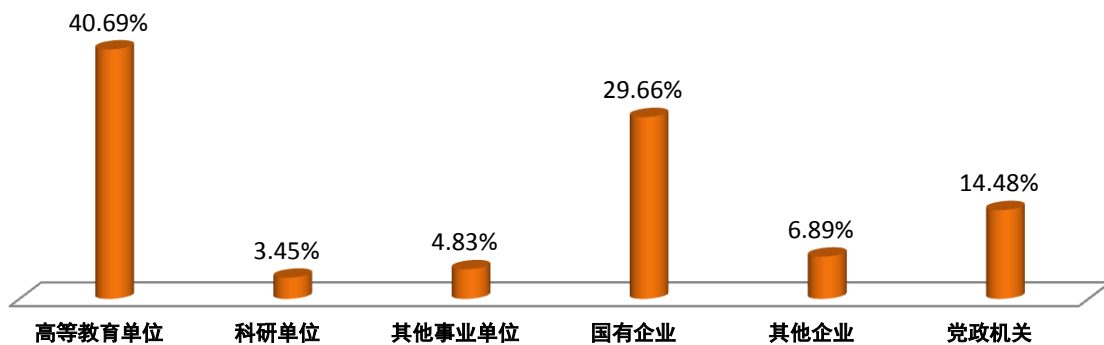


图3 博士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分布

1.4.2 就业单位行业分布

我校毕业生签约单位行业流向广泛，其中银行一直为我校毕业生重点就业行业，2013年本科毕业生签约银行的比例为44.68%，硕士毕业生比例为39.78%，博士毕业生比例为17.93%。具体见图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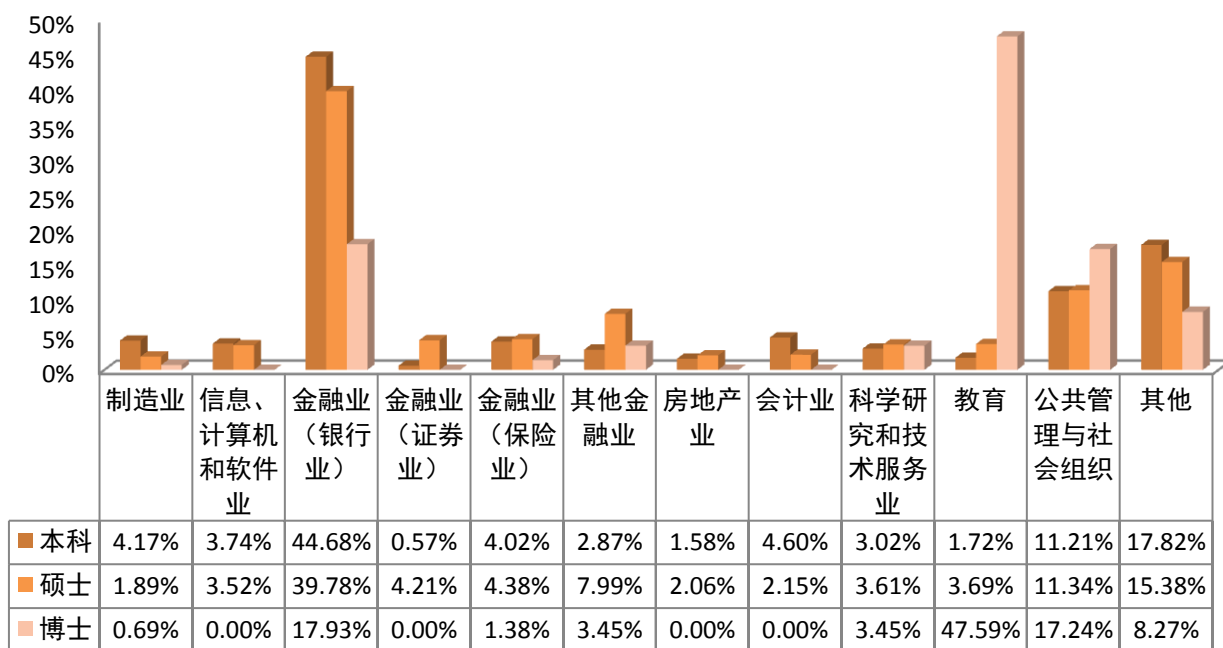


图4 毕业生就业单位行业分布

1.4.3 就业单位地域分布

我校毕业生签约单位以北京、广东、江浙、上海等地为主，其中本科生签约北京单位比例为33.33%，硕士毕业生比例为60.40%，博士毕业生比例为51.03%。具体见图5、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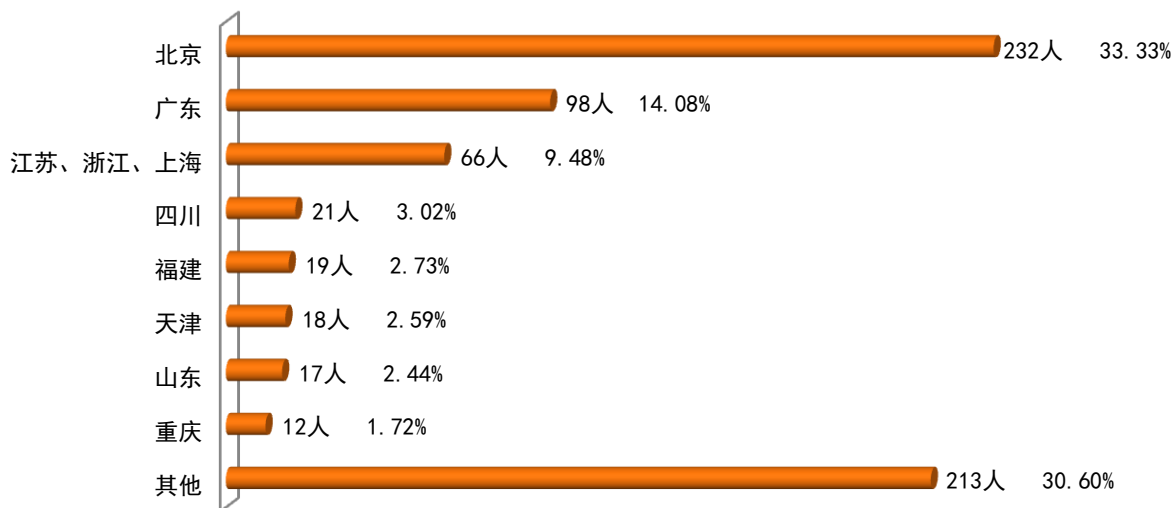


图5 本科毕业生就业单位地域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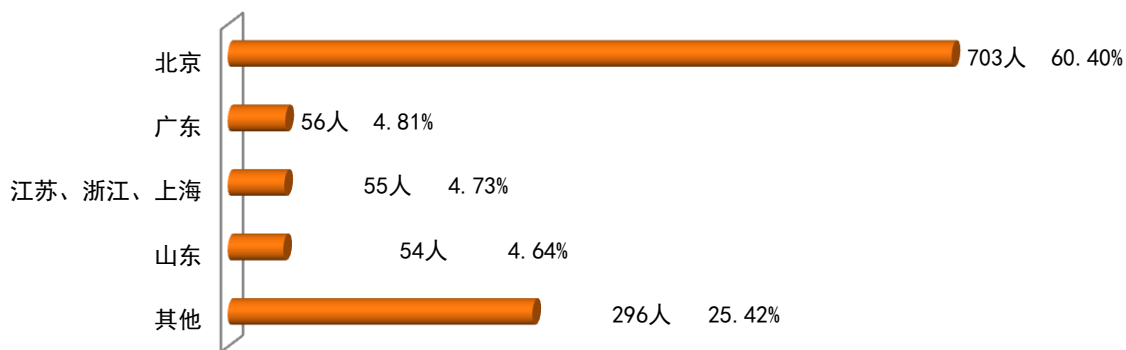


图6 硕士毕业生就业单位地域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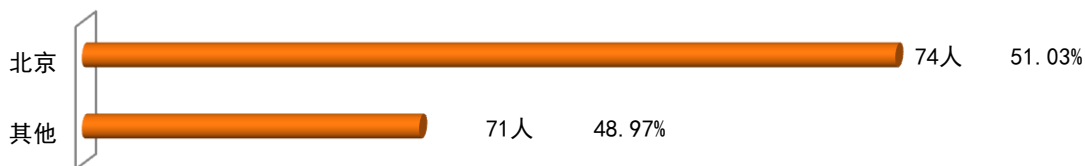


图7 博士毕业生就业单位地域分布

1.5 西部及国家项目就业情况

2013年，我校毕业生中共有266人签约西部地区，10人签约北京村官。

表6 西部及国家项目就业情况

类别	本科人数/比例	硕士人数/比例
西部就业	150/21.55%	116/9.97%
北京村官	6/0.86%	4/0.34%

1.6 毕业生求职相关调查

学校对 2013 年毕业生进行了签约状况和就业情况的抽样调查，统计结果如下：

校园招聘会和学校就业网站是求职成功的主要信息渠道。数据显示，在签订三方协议的毕业生中 54.86%是通过本校校园招聘会获得该工作；在被调查的求职成功的毕业生中 75.68%是从本校就业网站获得就业信息。

40%的毕业生获得 3 个及以上 offer。数据显示，在签订三方协议的毕业生中，获得 1 或 2 家单位 offer 的各为 30%，40%的毕业生获得 3 个（含）以上 offer。

就业岗位与所学专业匹配度较高。数据显示，在签订三方协议的毕业生中，27.95%的毕业生就业岗位与所学专业非常相符，46.55%的毕业生就业岗位与所学专业比较相符，二者合计达到 74.50%。

绝大多数毕业生对工作感到满意。数据显示，在签订三方协议的毕业生中，对工作感到满意的比例为 63.96%，对工作非常满意的比例为 23.14%，二者之和达到 87.10%。

尽早明确求职目标是成功就业的重要基础。数据显示，在签订三方协议的毕业生中，接近 50%的毕业生认为尽早明确求职目标是求职过程中最值得推广的经验。

毕业生对学校就业工作满意度很高。数据显示，毕业生对学校就业工作的满意度在 90%以上。

2 毕业生就业工作措施

2.1 完善体制机制，坚实毕业生就业工作的运行基础

学校继续落实“一把手”工程，成立了校长和院长任组长的校院两级毕业生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召开就业工作总结会、布置会、推进会、派遣离校会等，坚持就业工作月汇报、周通报制度，加大了对就业工作的经费投入和软硬件建设的支持力度，编写《就业状况分析报告》，做好对招生、人才培养和教育教学的及时反馈。

2.2 拓宽就业渠道，提供多样化的毕业生就业招聘服务

学校充分发挥供需主渠道作用，建立与我校毕业生重点就业行业、单位及区域的开拓维护机制，深入挖掘新兴行业的用人需求，密切与用人单位的联系，坚持“综合”、“组

团”、“专场”相结合的招聘会组织模式，不断完善全方位的校园招聘服务体系。2013年毕业季，我校共举办各类招聘活动167场，450家用人单位入校参加校园招聘会，就业信息网发布单位招聘信息2049条，提供招聘岗位20000余个，供需比达1:5。

2.3 立足素质提升，构建课内外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创业教育指导体系

学校坚持课内外教育指导相结合的原则，充分整合各学院、本科生年级工作组、MBA教育中心、德育示范基地及社会力量等各类职业发展与就业创业教育指导资源。课堂内，在各专业中开设了必修课程《专业指导与职业规划》，在各专业培养方案的素质教育选修课中开设了《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大学生就业指导》等选修课程。此外，我校商学院还在专业必修课中开设了《创业学》课程。课堂外，依托“成长发展辅导工作室”、“就业与职业发展辅导工作室”等硬件平台，为学生提供包含“简历工作坊”“求职训练营”“公务员招录辅导”“考研交流”“出国辅导”等内容的全方位、多样化的“套餐式”就业与职业发展指导服务。

2.4 贴近学生需要，提升就业服务的精致化和个性化水平

学校充分利用各种方式方法为毕业生就业提供保障和支持，依托就业信息网、飞信、QQ、微信等信息媒介不断完善网络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面向学生发布就业实习信息、就业政策解析、求职辅导活动等；设立“新生职业日”、“就业开放日”、“主任接待日”等，开展个性化的咨询和辅导活动；建立困难群体帮扶信息数据库，并进行分类管理，提供“一对一”帮扶、定点联系和专项指导。

2.5 抓好教育时点，切实做好毕业生教育引导工作

学校高度重视毕业生思想政治教育，积极号召和鼓励学生到西部、基层建功立业，制定了相应的鼓励和优惠政策，加大了宣传和动员力度，并对有意向的学生进行重点帮扶和政策解析。同时，学校还通过就业动员、班会、团体辅导、个体指导等形式加强毕业生成才观教育、就业观教育和职前教育；加强就业形势教育，帮助毕业生合理调整就业期望，积极主动就业；加强创业教育，培养学生创新意识和创业能力。